

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捐赠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25年8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外捐赠的议案》。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:

一、对外捐赠事项概述

因近期兰州市榆中县发生特大暴雨山洪灾害,为积极履行社会责任,助力受灾地区尽快恢复生产生活,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甘肃普安制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普安制药”)向受灾地区共捐赠人民币100.00万元,其中公司捐赠人民币50.00万元,普安制药捐赠人民币50.00万元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,本次捐赠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,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本次捐赠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对外捐赠是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和担当的体现,本次对外捐赠的资金来源为公司及子公司自有资金,不会对公司当期及未来经营业绩构成重大影响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8月22日